

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保德信印度債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8年上半年度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5段161號3樓

電話：(02)2171-6000

### 會計師核閱報告

保德信印度機會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鑒：

#### 前 言

保德信印度機會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之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及投資明細表，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保德信印度機會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之淨資產，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營運成績及淨資產價值變動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麗琦

陳麗琦



會計師 黃瑞展

黃瑞展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7 月 31 日

保德信證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保德信證券投資報告書  
 民國 日 (附)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另行註明外，係新台幣元

資 產	金 額	佔 淨 資 產 百 分 比
債券—按市值計價 (成本—1,809,915,899 元) (附註三)	\$ 1,843,962,866	95
附買回債券 (附註三及五)	30,000,000	1
銀行存款 (附註六)	83,096,456	4
應收發行受益憑證款	17,735,785	1
應收即期外匯款	12,428,800	1
應收利息 (附註三)	52,502,500	3
資產合計	<u>2,039,726,407</u>	<u>105</u>
負 債		
應付買入證券款	23,727,922	1
應付贖回受益憑證款	58,289,760	3
應付遠期外匯款 (附註三及十一)	373,044	-
應付即期外匯款	12,423,200	1
應付經理費 (附註七及十)	2,382,977	-
應付保管費 (附註七)	413,045	-
其他應付款 (附註三)	6,265,369	-
負債合計	<u>103,875,317</u>	<u>5</u>
淨 資 產	\$ <u>1,935,851,090</u>	<u>100</u>

新台幣計價類型受益權單位 (單位：新台幣元)

淨 資 產	
累 積 型	\$ <u>1,040,045,719</u>
月配息型	\$ <u>491,182,627</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	
累 積 型	\$ <u>94,924,326.49</u>
月配息型	\$ <u>46,393,596.56</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累 積 型	\$ <u>10.9566</u>
月配息型	\$ <u>10.5873</u>

美元計價月配息型受益權單位 (單位：美元)

淨 資 產	
累 積 型	\$ <u>4,890,465.15</u>
月配息型	\$ <u>8,131,636.55</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	
累 積 型	\$ <u>448,521.61</u>
月配息型	\$ <u>771,928.06</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累 積 型	\$ <u>10.9035</u>
月配息型	\$ <u>10.5342</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理察·迪第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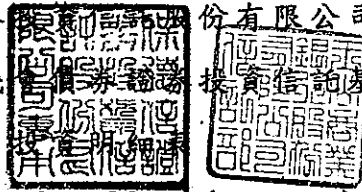
總經理：張一明



會計主管：鄭邱燃



保德信證券 份有限公司  
保德信印度機 投資信託基金



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 (附註一)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金額 總數百分比%	佔淨資產 百分比%
債券—按市值計價			
金融債券			
印 度			
NABARD 6.98 09/30/20	\$ 179,387,565	-	9
HDFCIN 8.7 12/15/20	136,338,798	0.60	7
SBICPS 7.55 08/07/20	88,812,979	4.00	5
BMW 8.1 01/31/20	67,365,491	3.70	3
INRCIN 8 1/4 02/28/24	<u>23,302,286</u>	0.20	<u>1</u>
小 計	495,207,119		25
新 加 坡			
SBIIN 4 3/8 01/24/24	<u>32,519,365</u>	-	<u>2</u>
金融債券小計	<u>527,726,484</u>		<u>27</u>
公 司 債			
新 加 坡			
IOCLIN 5 3/4 08/01/23	34,033,162	0.20	2
PWGRIN 3 7/8			
01/17/23	<u>31,895,408</u>	0.20	<u>1</u>
小 計	65,928,570		3
印 度			
RILIN 7.07 12/24/20	<u>156,574,507</u>	1.40	<u>8</u>
公司債小計	<u>222,503,077</u>		<u>11</u>
政府債券			
印 度			
IGB 6.84 12/19/22	340,747,580	0.08	18
IGB 7.37 04/16/23	253,825,828	0.14	13
IGB 7.32 01/28/24	230,254,805	0.10	12
IGB 7 01/21/21	182,185,790	0.12	9
IGB 6.65 04/09/20	<u>22,617,766</u>	0.01	<u>1</u>
小 計	1,029,631,769		53

(接次頁)

(承前頁)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已發行金額 總數百分比%	佔淨資產 百分比%
新加坡			
EXIMBK 3 7/8 03/12/24	\$ 64,101,536	0.40	4
政府債券小計	<u>1,093,733,305</u>		<u>57</u>
債券合計	1,843,962,866		95
附買回債券	30,000,000		1
銀行存款	83,096,456		4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 <u>21,208,232</u> )		-
淨 資 產	<u>\$ 1,935,851,09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理察·迪第



總經理：張一明



會計主管：鄭邱燃



保德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德信印度證券投資  
 淨資產變動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註一)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元

	金 額	%
期初淨資產	\$ 2,114,419,139	109
本期發放上年度收益	( 5,922,004)	-
收入		
利息收入 (附註三及八)	64,533,978	3
其他收入 (附註三)	925	-
收入合計	64,534,903	3
費用		
經理費 (附註七及十)	14,961,317	1
保管費 (附註七)	2,593,280	-
其他費用 (附註三及九)	5,467,351	-
費用合計	23,021,948	1
本期淨投資收益	41,512,955	2
發行受益權單位價款	2,252,373,405	116
買回受益權單位價款	( 2,516,869,240)	( 130)
已實現資本損益變動 (附註三)	10,792,506	1
已實現兌換損益變動 (附註三)	( 3,029,876)	-
未實現資本損益變動 (附註三)	16,453,292	1
未實現兌換損益變動 (附註三)	47,745,705	2
收益分配 (附註八)	( 21,624,792)	( 1)
期末淨資產	\$ 1,935,851,09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理察·迪第歐



總經理：張一明



會計主管：鄭邱燃



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保德信印度債券基金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附註 (一)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 一、概 述

本基金係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及其他有關法令，在國內設立之開放型債券基金，於 107 年 10 月 16 日成立並開始投資。

本基金投資地區及標的包含：(一)中華民國境內之政府債券、公司債(含無擔保公司債)、次順位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交換公司債、轉換公司債、承銷中之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債券型基金(含固定收益型基金)、貨幣市場型基金及追蹤、模擬或複製債券指數表現之指數型基金及指數股票型基金(包括但不限於反向型 ETF 及槓桿型 ETF)、經金管會核准於我國境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及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二)外國有價證券係由外國國家或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含政府公債、公司債(含無擔保公司債)、次順位公司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及符合美國 Rule 144A 規定之債券)及本國企業赴海外發行之公司債，並應符合金管會之禁止或限制規定。

於外國證券交易所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外國店頭市場交易之固定收益型、貨幣型或債券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含反向型 ETF 及槓桿型 ETF)及追蹤、模擬或複製債券指數表現之 ETF (Exchange Traded Fund)。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固定收益型、貨幣型或債券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本基金可投資之國家及地區，包括：

印度、中國、美國、英國、德國、盧森堡、愛爾蘭、模里西斯、香港、韓國、中華民國、新加坡與其它新興市場國家。所謂「新興市場國家」，係指依國際貨幣基金（IMF）所定義之新興及開發中經濟體（Emerging and Developing Economies）、亞洲新興工業化經濟體（Newly Industrialized Asian Economies），以及摩根大通新興市場債券系列指數（JPMorgan Emerging Market Bond Index Series）所包含之組成國家或地區。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為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經理公司」），保管機構為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複委任匯豐銀行為國外受託保管機構，負責保管本基金在中華民國境外之財產。

##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 108 年 7 月 29 日經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管理階層核准通過。

##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 (二)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債券投資

1. 政府債券：上市者，以計算日之收盤價格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上櫃者，優先以計算日櫃買中心等殖成交系統之成交價加權平均殖利率換算之價格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當日等殖成交系統未有交易者，則以證券商營業處所議價之成交價加權平均值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如以上二者均無成交紀錄且該債券之到期日在一年（含）以上者，則以該公債前一日帳列殖利率與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債指數殖利率作比較，如落在櫃買中心公佈之台灣公債指數成份所揭露之債券殖利率上下 10bps（含）區間內，則以前一日帳列殖利率換算之價格，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如落在櫃買中心公佈之台灣公債指數成份所揭露之債券殖利率上下 10bps 區



間外，則以櫃買中心台灣公債指數成份所揭露之債券殖利率換算之價格，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如以上二者均無成交紀錄且該債券之到期日在一年（不含）以下者，則以櫃買中心公佈之各期次債券公平價格，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

2. 金融債券及普通公司債：上市及上櫃且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者，以計算日之收盤殖利率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議價之加權平均成交殖利率與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券參考殖利率作比較，如落在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殖利率上下 20bps（含）區間內，則以收盤殖利率或證券商營業處議價之加權平均成交殖利率，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如落在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殖利率上下 20bps 區間外，則以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殖利率加減 20bps，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未上市、上櫃者，以櫃買中心公佈之公司債參考殖利率，並加計至計算日止應收之利息為準。

#### 附買回債券

附買回債券係以買進成本加計至計算日止按買進利率計算之應收利息為準，惟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應認列減損損失。

#### 證券交易及投資收益

證券交易係於成交日入帳，出售成本係採移動平均法計算，出售價格與成本間之差異，帳列已實現資本損益。

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計算。

#### 稅 捐

國外利息收入及資本利得由給付人於給付或處分時按各國規定扣繳率扣繳之稅額，列為所得稅費用（帳列其他費用）。

國內利息收入被扣繳之稅額，依財政部 91 年 11 月 27 日台財稅字第 0910455815 號函之規定，信託基金之信託利益，未於各項收入發生年度內分配予受益憑證持有人者，其被扣繳之稅額不得申請退還；因是列為利息收入減項。

####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時幣別入帳。在期末則按即期匯率，折合成新台幣後編製財務報表。匯率之取決按計算日取得中華民國前一營業日路透社所示各該外幣對美元之收盤匯率將外幣換算成美元，再按計算日取得中華民國前一營業日外匯市場所示美元對新台幣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但基金保管機構及國外受託保管機構與其他指定交易銀行間之匯率，其匯率以實際匯款時之匯率為準。

如計算日無法取得路透社所提供之外幣匯率時，以彭博資訊所提供之前一營業日外幣匯率為準，如亦無法取得彭博資訊所提供之前一營業日匯率時，以中華民國外匯市場之前一營業日匯率計算。如中華民國外匯交易市場之交易方式變更為全天候交易而無每日收盤匯率時，則依上述取得匯率之時間及方式計算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

因外幣換算而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未實現兌換損益。外幣現金實際兌換為新台幣時，因適用不同於原列帳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則列為已實現兌換損益。

####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以計算日外匯市場之結算匯率為準，惟計算日當日外匯市場無相當於合約剩餘期間之遠期匯率時，得以線性差補方式計算之。評價數值為正值時，列為應收遠期外匯款；評價數值為負時，列為應付遠期外匯款。

####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經理公司之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經理公司之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五、附買回債券

108年6月30日之附買回債券投資，已約定於108年7月由交易對手以30,001,443元買回。

## 六、銀行存款

幣別	108年6月30日	
	原幣金額	約當新台幣金額
新台幣		\$ 36,085,928
美元	USD 710,943.50	22,090,437
印度盧比	INR 55,272,204.11	24,920,091
		<u>\$ 83,096,456</u>

## 七、經理費及保管費

本基金應付經理公司及保管機構之服務酬勞，係依基金每日淨資產價值分別按每年百分之壹點伍（1.5%）及百分之零點貳陸（0.26%）逐日計算並按月給付。

## 八、收益之分配

- (一) 本基金累積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全部併入該類型受益權單位之資產，不予分配。
- (二) 本基金月配息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投資中華民國及中國大陸地區來源所得以外之收入（稅後利息收入）、外國子基金收益分配、其他收入及損益平準金，為月配息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但投資中華民國及中國大陸地區來源所得以外已實現資本利得扣除已實現資本損失後之餘額如為正數時，經理公司亦得決定併入月配息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
- (三) 經理公司得依月配息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情況決定分配之金額或不予分配。前述分配之金額可超出該類型受益權單位之可分配收益，故月配息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配息可能涉及本金。前述可分配收益，由經理公司於月配息型各該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成立日起屆滿九十日後，依規定之時間，按月進行分配。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間之月收益分配，以各除息基準日發行在外之月配息型受益權單位數計算之，實際配息之每受益權單位之分配金額及日期分別如下表所示：

收益分配基準日	配 息 頻 率	每 單 位 配 息 金 額	新 台 幣 級 別	美 元 級 別
108年度				
1月 17日	月配息型	0.0649		0.0653
2月 18日	月配息型	0.0581		0.0584
3月 19日	月配息型	0.0580		0.05828
4月 18日	月配息型	0.0595		0.0597
5月 17日	月配息型	0.0588		0.0588
6月 18日	月配息型	0.0588		0.0588

#### 九、其他費用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所得稅費用	\$ 5,195,665
其 他	<u>271,686</u>
	<u>\$ 5,467,351</u>

#### 十、關係人交易

本基金之關係人交易如下：

#####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基 金 之 關 係
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保德信投信)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美商保德信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 德信保險)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之母公司

##### (二) 關係人交易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經理費－保德信投信	<u>\$ 14,961,317</u>

	108年6月30日
應付經理費－保德信投信	<u>\$ 2,382,977</u>

## 十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一)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名目本金）如下：

	108年6月30日	
	名目本金	相對貨幣
遠期外匯合約	INR 139,220,000	USD 2,000,000

### (二) 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有價證券價值將隨投資標的之價格波動而變動。本基金投資之附買回債券，係屬固定利率商品，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因市場利率變動致使該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上升，將使該投資之公允價值下降。惟 108 年 6 月 30 日未到期之附買回債券已於 108 年 7 月 1 日到期，尚無產生重大市場風險。

本基金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故市場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係鎖定預期匯率而產生。

####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基金之交易對方或投資標的發行人未能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基金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等。本基金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

#### 3. 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金融商品大多具活絡市場，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允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變現之流動性風險甚低。

### (三) 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本基金因持有大量金融商品部位而曝露於市場、信用及流動性等財務風險。本基金已建立相關風險控管機制，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如下：

#### 風險控制

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並有效控制本基金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本基金定期考量貨幣暴險、存續期間、風險部位和經濟環境等因素，進行適當的資產配置，並透過限額管理及停損等管理機制，藉由資訊系統控管投資部位，以管理市場風險；另本基金經理公司隸屬之集團定期會審視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本基金之交易對象僅限於經集團核准之金融機構，以管理所面臨之風險。

#### 避險策略

本基金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本基金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成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做為避險工具，並做定期評估。本基金為避險目的而訂定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淨投資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 十二、其 他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100年2月18日發布(100)基秘字046號函之規定，本基金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6月30日		
	原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債 券			
印度盧比	\$ 3,729,337,250	0.4509	\$ 1,681,413,395
銀行存款			
印度盧比	55,272,204.11	0.4509	24,920,091
應收利息			
印度盧比	110,575,310.64	0.4509	49,854,115
應付買入證券款			
印度盧比	52,628,000	0.4509	23,727,922
其他應付款			
印度盧比	13,401,464.11	0.4509	6,042,201